

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4月8日，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创办于1966年，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是一家专业生产医药原料药、针剂、胶囊的现代化综合制药企业，公司位于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占地面积为12.4万 m^2 ，建筑面积为8.4万 m^2 。2017年1月企业新增洞头区城南片A-23-3地块16918.50 m^2 ，为了厂区车间更合理化布局，拟将研发大楼移至该地块，同时对研发大楼布局进行调整，调整后其占地面积为3796.45 m^2 ，建筑面积为16021.95 m^2 ；项目设计总投资6000万元，建成后将形成年均开发5个以上新产品的能力。

项目年生产250天，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新增员工50人，剩余在厂区已有员工中调剂，厂内设有食堂，不设住宿。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7年11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1月30日通过温州市洞头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洞环管[2017]30号)。项目于2017年12月开工建设，2019年6月竣工，2019年10月投入使用。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20 万元，其中环保设施投资 12.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21%。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符合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药物研发产生的废水、质量分析检测产生的废水、食堂污水和生活污水。其中药物研发产生的废水中冷却废水和纯水机废水做清下水排放；其余药物研发产生的废水和质量分析检测产生的废水经生产区域的排水口流入总厂污水处理站处理；食堂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再流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进入洞头区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生产的废气为药物研发车间产生的废气、质量分析检测产生的废气、药品粉尘、食堂油烟。

药物研发车间产生的废气、质量分析检测产生的废气经密闭集气后通过 4 根独立排气筒后经活性炭过滤器吸附处理后引至 25m 高空排放；粉剂分装系统为封闭式工艺，产生一定量的药品粉尘，通过封闭式收集后进入滤筒式除尘净化机过滤收集；食堂油烟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1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一定的隔声减震措施，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溶剂、废渣、药品固废、有机废液、重金属废液、废砂石、废活性炭（纯水机）、废活性炭（废气处理）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溶剂、废渣、药品固废、有机废液、重金属废液、废活性炭（废气处理）属于危险废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期间，废水处理设施1月28日处理水量为63.76t，1月29日处理水量为39.15t，符合废水处理设施设计日处理量300t/d。监测结果表明，废水排放口的pH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石油类、苯胺类、色度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和企业排水许可证及其副本执行标准中较严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浓度限值。

2、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食堂油烟废气净化后排气筒的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应标准；研发中心废气净化后排气筒的监测结果表明，VOCs、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015-2016）相应标准。

3、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厂界四周及北侧洞头一中敏感点共布置5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两天监测结果中，各监测点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浓度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排放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新改扩建）；氯化氢浓度低于《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015-2016）表5厂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4、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于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厂界及北侧洞头一中敏感点共设置 10 个噪声测点,其两天昼夜上下午监测结果显示,靠近化工路的西北侧 3 号测点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北侧洞头一中敏感点测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测点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废

项目产生的废溶剂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废气处理)委托嘉兴市净源循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松阳县通达活性炭有限公司处置;滤渣、药品固废、有机废液、重金属废液暂存于厂区内,后续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纯水机)由厂家回收;废砂石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6、总量控制结论

企业年废水排放约 15436.5 吨,则废水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 0.77t/a、氨氮 0.077t/a,均符合环评和批复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其防治污染能力总体上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认为签订滤渣、药品固废、有机废液、重金属废液危废处置协议后可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

料。及时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废水处理设施的污泥、油烟净化器、隔油池需及时清理，建立技术档案，定期检查、维修，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建议将油烟排气筒高度增高到 15 米以上。

3、各类工业固废分类暂存，完善工业固废台账，完善危废暂存间防渗防漏措施；尽快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废瓶及废试剂、废药品等废物的处置协议，及时处理各类固体废物，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危废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

4、合理车间布局，加强车间环境管理，保持整洁环境，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林庆恩、林发华、
张明琴、郭伟伟、
陈飞、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浙江诚意药业健康产业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		
会议时间	2021年 4月 8日		
会议地点	会议室		
参会人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江伟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61677136
林良恩	诚意药业	工程师	15257725770
柯友华	诚意药业	助工	13676446316
曾国鹏	诚意药业	助工	15906878576
李健	诚意药业	总经理	1385885188
赵小飞	温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587604911
柯柯	温州新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57767810
张明	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17757708609
陈永	温州市新明机械有限公司	高工	13957772054